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征收补偿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于征收补偿事项的情况介绍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政府征收部分房屋资产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86）和《关于政府征收部分房屋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8）。

二、收到征收补偿款的相关情况

2020年12月30日，公司与征收部门武汉市汉阳区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征收实施单位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建桥街办事处签订了《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收到武汉市汉阳区人民政府建桥街办事处一次性支付的本次征收补偿款人民币10,149,056.23元。

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对上述征收补偿款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预计将增加公司损益1,014.90万元，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12月31日